國立清華大學竹師教育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臨時院務會議紀錄 **壹、辦理方式:**本次會議採 E-mail 線上回應方式辦理。會議程序如下:

- 一、 會議議程:106年1月10日發送議程,並請委員於106年1月12日 下午5時前回覆意見(同意、不同意)。
- 二、會議決議:回覆意見之委員總數需達法定開議人數(1/2),且委員回覆意見同意為半數以上始得決議。

**貮、主席**:李安明院長 記錄: 藍翊慈

**參、出席人員**:詳 E-mail 回覆意見統計資料

肆、討論事項

提案單位:竹師教育學院

案由:為新增「本校竹師教育學院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」案,提請審議。

#### 說明:

- 一、竹師教育學院自 106 學年起,新設學前特殊教育碩士在職學位學程及院學士 班(106 學年暫設為清華學院戊組),因招生事務需要,需成立招生委員會。
- 二、本案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第八條規定:「本校各系(所、班、學位學程)為辦理各項招生事務,應設招生委員會(為系級),其組織及相關規則由系(所、班、學位學程)自訂,惟委員人數至少三人(含)以上,系主任(所長、班主任、學位學程主任)應為當然委員」,訂定本院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如附件。

擬辦:本案彙整委員回覆意見,通過後實施。

E-mail 回覆意見彙整:院務會議委員人數共計 30 人,於 105 年 1 月 12 五點前回覆共計 18 人,全數同意,達法定開議人數 15 人以上,且同意為半數以上。 決議:照案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:無

### 國立清華大學竹師教育學院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(草案)

- 一、竹師教育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為辦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及院學 士班各項招生及考試事宜,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,設 置招生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。
- 二、 本委員會由院長、各學系主任(含院學士班)、各研究所所長組成。院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。
- 三、 本委員會須有二分之一(含)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,出席委員 二分之一(含)同意始得決議。
- 四、 本要點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五、 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施行。

# 國立清華大學竹師教育學院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(草案)

## 逐條說明

	條文		說明
-,	竹師教育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	- \	本要點依據
	為辦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及院	二、	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
	學士班各項招生及考試事宜,依		第八條規定:「本校各系(所、
	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,設		班、學位學程)為辦理各項招生
	置招生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委員		事務,應設招生委員會(為系
	會)。		級),其組織及相關規則由系
			(所、班、學位學程)自訂,惟委
			員人數至少三人(含)以上,系主
			任(所長、班主任、學位學程主
			任)應為當然委員」。
二、	本委員會由院長、各學系主任	<b>-</b> 、	招生委員會之組成
	(含院學士班)、各研究所所長組	二、	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
	成。院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。		第八條規定:「系主任(所
			長、班主任、學位學程主任)應
			為當然委員」,因本招生委員會
			為院級下設,審理院學士班及院
			碩士在職專班相關招生事宜,因
			此改由院長為當然委員及召集
			人。
三、	本委員會須有二分之一(含)以	- \	開議及決議之規定。
	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,出席委員	二、	參考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
	二分之一(含)同意始得決議。		第四條規定:「。會議需有
			是類招生類別之委員二分之一
			(含)以上出席始得開議,必要時
			得邀請校內相關單位主管列
			席。討論議案以出席委員二分之
			一(含)以上同意,始得通過。
三、	本要點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		
	定辦理。		
四、	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施行	本要黑	站制定(含修正)程序

#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次竹師教育學院臨時院務會議委員回覆意見統計

106.1.12

院務會議委員人數共計 30 人 於期限內回覆同意共計 18 人 逾時回覆同意 2 人 未回覆共計 9 人 主席 1 人

	當然代表	回覆之意見					
1	教育學院院長	李安明	主席				
2	教科系系主任	彭焕勝	同意				
3	幼教系系主任	謝明芳	同意 (逾時)				
4	特教系系主任	李翠玲	同意				
5	心諮系系主任	許育光	未回覆				
6	體育系系主任	高三福	同意				
7	環文系系主任	陳鸞鳳	同意				
8	英教系系主任	鄧宜菁	同意				
9	學科所所長	楊叔卿	未回覆				
10	語言所所長	葉瑞娟	同意				
11	數理所所長	林碧珍	未回覆				
	教師会						
12	hi 43 A	顏國樑	同意				
13	教科系	蘇永明	同意				
14	11. 41. 3.	鐘梅菁	同意				
15	幼教系	周育如	同意				
16	特教系	陳國龍	未回覆				
17		朱思穎	同意				

		1		
18		陳舜文		未回覆
19	心諮系	高淑芳		同意
20		黄榮宗		同意
	體育系			(逾時)
21		謝錦城		同意
22	-m . A	货	兒進誠	同意
23	環文系	闕雅文		同意
24		村	易榮蘭	未回覆
25	英教系	吳睿純		同意
26	語言所	劉秀雪		同意
27	數理所	蘇宏仁		同意
28	學科所	林秋斌		未回覆
	學生代表			
29	教科系大學部	3	詹佩樺	未回覆
30	環文系研究所	_	黄彦慈	未回覆